

## 《入菩薩行論 71》

雪歌仁波切講授，2008/05/04

就像剛剛唸的〈皈依發心〉一樣，主要是對法寶、佛寶及僧寶上面的信心，這些信心都不是迷信，我們信心的對境實在的情況是這樣子，真正能夠救護我們的，是這三個，真正能夠解決我們離苦得樂問題的，是這三個，所以我們對三寶信心不是迷信，而是因果緣起的道理就是這樣。按照這個道理，我們還要更深入的如因果緣起道理一樣，心能夠接受這個對境，這樣一來，我們的心就變成發心了，就變成擴大了，因為如因果緣起那麼廣、那麼細的道理，我們的心願意去接受，願意去做，這就是發心。

以因果的道理來說，果報裡面最圓滿的就是自利利他都圓滿的果位，這是果裡面最圓滿的。要獲得那麼圓滿的果，當然前面要積聚無量無邊的資糧，我們的心就要去認識這些資糧，然後要接受。「我一定要走這條路」，這就是發心，為了要得到圓滿的果，我在三大阿僧祇劫當中要積聚這些資糧，包括智慧資糧和福德資糧。

能夠發心是靠什麼呢？要對我們自己的心能夠有這種能力有所認識，我們的心有這個能力，能夠積聚智慧資糧跟福德資糧，透過三大阿僧祇劫的修行可以圓滿，然後可以達到我們的目標，也就是圓滿的果位，我們要認識我們的心是有這個能力的。

比如大乘的釋迦牟尼佛為小乘的阿羅漢就講種性，釋迦如來一直講如來藏，這樣他們的心胸就會擴大，使他們認識自己的心有這種能力，透過三大阿僧祇劫的積聚資糧，能夠成就佛的果位，他們才能夠對此認識。在認識了之後，才能夠勇敢的進入大乘的佛法，也才能夠勇敢的修大乘的法。

我們也是一樣，自己能不能修菩提心和菩薩行，自己心本身的認識是很重要的，我們心的本性有一個佛性（如來藏），對於這個認識的話，雖然現在是非常差、非常凡夫的一個人，但是我們心的本性是非常穩固、非常穩定，無始無終都永遠在的。

剛剛所講非常穩定的意思是：我們的心上面所累積的習氣越多，所依的心不會倒下去，它是一直存在的。我們累積的善根的習氣越多、越大，所依的心就非常穩定，它不會說：「你放的習氣太大、太多了，我現在撐不起，因此就會斷掉。」這是不可能的，心是非常穩定的，不管我們放的是

惡的習氣或善的習氣，不管習氣有多少，在三大阿僧祇劫當中一直放，我們所依的心都能夠撐得住，也不會混亂。這些習氣，因的部分也是分得很清楚的，然後力量變成越來越大的時候，最後有一天因就會圓滿，圓滿了之後，我們的心就會變成不共任運，成佛的時候就不需要為這個果而努力，想什麼就會得什麼。

我們所依的心上面一直種很多的因、放很多的習氣，有一天就會圓滿，因圓滿了，要什麼果就馬上會出現，所以叫「任運」，不需要努力。所依的心本身是非常穩定的，還有，它是很奇怪的，當它增長的時候，跟它的本性比較相應，當它不增長而退步的時候，跟心的本性不相應，這是很奇怪的。

我們心的本性是清淨的，因為心本性清淨的緣故，當智慧增長、福德增長的時候，跟心的本性相應。當我們的煩惱增長、惡業增長的時候，跟心的本性不相應。「心的本性清淨」是非常好的，我們用這兩個就成立心一定有成佛的能力，我們要成立這個部分。法稱論師在《釋量論》裡面說：「用這兩種因來成立我們的心未來將會成佛，或是說心上面有成佛的能力。」他就成立這個部分。

能造作的就是心，所取的是什麼呢？如理如法的、如因果道理的法。我要的果是什麼，那麼我要取的因就是什麼，所以能造作者是「心」，該取的是什麼？該捨的是什麼？就是「法」。該取的是三大阿僧祇劫當中要做的積聚資糧，這就是我們該取的，後面我們該要得的是什麼呢？就是佛的果位，這兩個就是我們心的所緣。能造作的心本身有這種能力，它也有能力取這些大乘的法→菩提心跟菩薩行。透過了這個，後面就會獲得佛的果位，這些都是跟心本性清淨之特色非常相應的。所以，我們大家一定可以做到的，透過這樣的思惟，然後我們就要發菩提心。

發菩提心的時候，主要是力，我們勇敢的，心就改變了，以前是自利的心，現在就改變為利他的心。利他是怎麼利呢？不管暫時的也好，究竟的也好，對於眾生怎樣的角都要去利益，大的利益是使他們能夠迅速的成佛，把他們帶到佛的果位。

我們做這樣的利益之事不是一次而已，也不是只對一個眾生而已，就像《入行論》第十品裡面說的：「乃至有虛空，我就要一直去利益眾生。」「乃至有虛空」的意思是，乃至虛空當中有世界，就一定有眾生，乃至有眾生，我一定要永遠跟著眾生去利益他們。我們的對境（所要利益的眾生）

是無量無邊的，以時間的角度來說，也是「乃至有虛空」無終的時間。有這樣子的對境無限，時間也是無限的，這種的利益眾生。利益的方式則是帶到佛的果位，這是不可思議的。誰能做到這種利益呢？自己要成佛，如果自己沒有成佛，就不可能做到這種事情。我們要成佛的意思是：我要成辦那麼大的一個事情，我要成佛。利他要去理解如何利益的方式，對境（眾生）無限，時間也是無限的，暫時和究竟等，所有的角度都要去利益。所以我們要能夠成辦這樣的利益的方式，想要做到這種的利益，就一定要自己成佛，所以，為了要成佛，我們就要發菩提心。

調整這樣的動機，我們所有善根的果報就無量無邊，功德無量無邊，所以，我們每一次發菩提心有這種好處。調整動機之後，我們就開始今天的課。

### **（145）若法已成就，其因何所需？若法本來無，云何需彼因？**

現在講一四五，前面一四三和一四四的階段是講「緣起正因」，因裡面用「幻化」的時候要想一下，「緣起」的話，一定是「非諦實有」，就用「幻化」來比喻。有的時候「幻化」就會講：「非諦實有的情況下，還存在能作跟所作，還有能害跟所害，能對治跟所對治」，這些都還能夠解釋，這個部分也會用「幻化」。所以用「幻化」的比喻，有時候會用細的世俗諦比喻，現在這邊用「幻化」是勝義諦的比喻，空的比喻。有時候「幻化」會用細的世俗諦比喻。

細的世俗諦大家知道嗎？上次《中論》的時候有講過，我們先要理解一切法完全不是以自性而存在的，要一直去破除「以自性而存在」，一直去破除這個，它自己方面都找不到一個自性，所以自性完全不存在的，這個階段是勝義諦。如果不是以自性而存在的話，這些法在「以自性而不存在」的情況下，怎麼能夠解釋它的能作及所作，它本身因跟果的關係呢？我們解釋這個部分是第二個階段，這時候就是細的世俗諦。

在細的世俗諦時，就是在無自性的情況下，能夠解釋、安立能作和所作、能對治和所對治，這是非常難的，比前面還難，這個階段就是細的世俗諦。那麼前面和後面，這兩個有沒有關係呢？也是有關係的，前面會幫助到後面的，如果前面「不是以自性而存在」的階段沒有清楚的話，後面的階段就很容易落於常邊。所以前面的階段一定要先明白、清楚，後面才有細的世俗諦階段。在這個時候，我們有時候也會用「幻化」，所以有時候在細的世俗諦時，也會用「幻化」的比喻。在非諦實有或無自性的部分，

也會用「幻化」的比喻，我們要區分不一樣的地方。

再來是「破有無生正因」，這是觀察果。我們以前講有五個正因：(1) 觀察因，是「金剛屑正因」(金剛屑因)，(2) 觀察果，是「破有無生正因」(破有無因生)，(3) 因果一起觀察，是「破四邊生」(破四句因生)，(4) 觀察體性，是「離一異正因」(離一異因)，(5) 一起觀察因、觀察果、觀察因果、觀察體性，是「緣起正因」(緣起因)，就是正因王。總共有五個正因，我們平常講，透過五個正因成立法無我，就是這五個，現在講觀察果的部分。

觀察果的部分，我們看到果時有兩種想法：1. 果在因時已經有確定的樣子(有因生)，2. 果在因時還沒有那麼確定(無因生)。我們有沒有這種感覺呢？有時看到成果，好像是運氣非常好當中出現的，我們會覺得運氣非常好有這個果，這就是因時不是那麼確定，但是果還有(無因生)。有時候看到這個果是應該的，有這樣的兩種想法(有因生)。當我們看到果的時候，認為是應該的，那就是在因時已經確定了；有時看到果不是那麼確定，但是還感得了果，在非常好的運氣當中就出現了，有這兩種看法。

這邊講的「有」跟「無」是什麼意思呢？「有」是在因的時候已經確定，這種果就是「有」。「無」是因的時候沒有確定，這樣的果就是「無」，果有兩種。

在這兩種看法當中，哪一種果有自性呢？沒有，兩種果都沒有自性，也就是說什麼樣的果都沒有自性的意思。所以，無「有無生正因」成，就是這樣，「有」這個部分也不是自性而生的，「無」這個部分也不是自性而生的。

假如這個法在因的時候就已經存在、確定的話，那麼，「其因何所需」為什麼需要因呢？為什麼還需要其它的因幫忙呢？剛剛講的是「有」的部分，當我們面對這個果，果在因的時候，已經有確定的樣子，在這種看法下的果，如果是自性而生的話，我們的腦筋裡面應該打架了，但是我們並不覺得有打架，我們是可以接受的。

實際上來說，我們是覺得「果在因的時候已經確定」跟「它需要幫忙」兩者之間是衝突的，但是我們並沒有什麼衝突的感覺。「其因何所需」，為什麼需要因去幫助它呢？這就是「破有生」(破有因生)的部分。

接著「破無生」(破無因生)的部分在後面，假如果本來無，就是在因

的時候沒有確定，只是在非常好的運氣當中而產生了果，這時候腦筋裡面應該是：「在因的時候沒有確定，這樣的果如果有自性的話，它就永遠不會產生了。」因為我們的腦筋裡面所想像的果，如果有自性的話，它是堅定的、不可以改變的，所以它就應該永遠不會產生。

應該這樣子說，我們腦筋裡面「在因的時候沒有確定」的果，如果有自性的話，它是沒有辦法改變的，如果沒有辦法改變的話，其它不管多少因都無法改變它，因為它已經變成自性了。它已經變成自性的意思是「它是自性而存在」，怎麼樣存在呢？「因的時候不確定的情況」是確定而存在的，既然「不確定的情況」是自性而存在的話，這就永遠無法改變，不管有多少因，它還是這個樣子，所以，「云何需彼因」，這就是「破無生」。

在第二個階段「破無生」的時候有一些問題，因為果在因的時候還沒有那麼確定，所以其它的因緣都要幫助它。在因的時候，「果不存在、不確定」好像比較有道理的樣子，這個部分我們要去破除它。

#### **(146) 縱以億萬因，無不變成有。無時怎成有？成有者為何？**

我們要怎麼破除「因的時候不存在」呢？就從一四六開始，「縱以億萬因，無不變成有。無時怎成有？成有者為何？」果在因的時候還沒有變成法或事物，如果「因的時候沒有存在或不是事物」是它本性的話，那麼不管有多少無量無邊的因，還是無法改變它，這就是，「縱以億萬因，無不變成有」的意思。

為什麼無法改變它呢？理由在哪裡呢？我們觀察一下，它現在不是事物，不存在這個體性、這個自性，在這個情況下，自性是沒有改變的，在沒有改變這個事物的體性下面，我們能夠改變它變成事物嗎？這是不可能的，就是一個法不會同時有兩個體性，不可能同時是事物也是非事物，不可能有這樣的一個法。

「無時怎成有」，這個「時」是時間，怎樣的時間呢？它「不是事物」的「同時」，「成有」的意思是「變成事物」，在「不是事物」、「不存在的時間」的同時，它怎麼可能會變成有、變成事物呢？這是不可能的，前面的「無」字就表示這是不可能的。「無」是「沒有」，沒有什麼呢？在這個果「非事物」的「同時」，它不可能會變成有，「有」的意思就是「變成事物」。

用這個理由為什麼可以成立「果上面無法改變」呢？剛剛是說：這個改變是不可能的，因為「非事物」是它的體性、自性的話，就不可能變成

「事物」。所以這裡就講：用這個理由可以成立「無法改變它」。為什麼用這個可以成立「無法改變這個果」呢？理由在哪裡呢？應該說，改變只有一種，只有「非事物變成事物」這一種。為什麼呢？法本身有兩種：事物和非事物。當我們改變的時候，事物本身就已經是事物了，並不需要改變，只有非事物要改變成事物，所以「變成事物」的法只有一種，就是非事物。為什麼呢？一切法的分類只有兩種，並沒有第三種「又不是事物又不是非事物」的法，就只有兩種而已。在這兩種裡面，要變成「事物」的是「非事物」的法而已，現在我們已經破除「非事物的法」改變成「事物」，那就已經成立「無法改變它」，所以說「成有者為何？」

第三種法是不可能的，意思是什麼呢？法本身就只有兩種，事物和非事物，事物並不需要改變成事物，就只有非事物的部分要改變，非事物的部分已經破除了。後面的「成有者為何」是什麼意思呢？就是前面的正因可以破除改變它，前面的正因能不能成立「無法改變它」呢？是可以成立的，理由在哪裡呢？就是「成有者為何？」。

繼續講「破無生」的部分，「破無生」是什麼呢？「無」的意思就是果在因時不存在，剛剛解釋的時候，我並沒有直接講「果在因的時候有或在因的時候無」，並沒有特別這樣子講，只有講「果在因的時候確定或不那麼確定的樣子」這兩種看法。現在這邊用的是「果在因的時候有或無」直接這樣子講，這樣講可能我們很難懂，「果在因的時候有或無」是什麼意思呢？果在因的時候當然是無，誰會想成是有呢？我們馬上就會這樣子想，真正的並不是這樣。

真正是我在前面所講的，當我們面對一個果的時候，有兩種看法，一個是因的時候就確定有這個果，另一個是因的時候沒有確定，好像是運氣好就突然出現這個果，就只有這兩種而已，有這兩種看法。真正的意思大家只要懂就好了，並不是可以去改變這個《入行論》的意思。如果我們還要把這個意思明白講的話，「因的時候確定」是什麼意思？「確定」是「有」，確定是「已經有」的感覺，「因的時候不確定」就是「因的時候是無」，「沒有確定」就是「無」，這個情況又是它的本性，又是果的本性，好像是果本身是「因的時候不確定」的本性，既然「不確定」是本性的話，那就無法改變它。所以，如果「果在因的時候無」是它的本性的話，那就無法改變它，後面的一四六、一四七就一直破除這個。

**(147) 無時若無有，何時方成有？於有未生時，是猶未離無。**

一四七講「無」也是一樣，就是果在因的時候「無」或「非事物」。「無時若無有」，「若」是「假若」，應該是先講「假若」，「無時」就是果在因的時候、「非事物」的時候，「假如無有」假如不是事物。好像有一點重複的樣子，「非事物」的時候如果「不是事物」的話，「非事物」的時候是「非事物」，當然不是「是事物」。如果在「非事物」的時候它是「非事物」的話，如此一來，永遠是不會改變的，它永遠都是「非事物」，因為「非事物」已經變成是它的本性，既然已經變成是它的自性的話，那就無法改變了，所以，它永遠是「非事物」，就不可能有「不是非事物」的時候。

在「非事物」的時候是「非事物」，意思就是：如果「非事物」是它本性的話，那就永遠是「非事物」，既然永遠是「非事物」，在「非事物」的同時，就不可能是「事物」，所以是無法改變它的。「無時假如無有」是什麼呢？就是「非事物」的時候假如它是「非事物」的話，「何時方成有」，怎麼可能同時變成事物呢？「成有」就是「事物」，理由在後面。

「於有未生時，是猶未離無」，理由在哪裡呢？事物和非事物的關係，事物的時候不是非事物，非事物的時候不是事物，這兩個是相反的。這邊講「於有未生時」，在沒有變成事物的時候，它無法離開非事物，就是它不會離開非事物，要離開非事物的時候才會變成事物，所以這兩個是相違的

#### **(148) 倘若未離無，則無生有時。有亦不成無，因成二性故。**

「倘若未離無，則無生有時」，這是方向不一樣，剛剛講要變成「事物」要靠離開「非事物」，現在是講：如果沒有離開「非事物」的話，就不可能變成「事物」。方向不一樣而已，講的是同一個道理。

這兩個道理是成立什麼呢？一四七的前面兩個偈頌「無時若無有，何時方成有？」後面就講出這個的理由，現在已經到一四八偈頌的中間，「有亦不成無，因成二性故。」如果你還承認「非事物」會受其它因緣改變的話，那麼就要承認一個法會變成兩個體性，所以你的主張就有問題了。

到這裡已經講了「破有無生正因」，「破有無生正因」是觀察什麼呢？是觀察果。前面的觀察因，金剛屑正因也講完了；緣起因也講完了；觀察果的部分也講完了。在這樣子講的時候，就那些法，我們觀察它因的角度，觀察它果的角度，觀察它緣起的角度，不管用什麼角度去觀察，都完全不是自性而生的。所以前面三個階段成立，我們後面就成立起沒有自性而生。金剛屑正因、緣起正因和破有無生正因，這些後面的結論是「不是自性而

生的」，這些果不是自性而生的。我們從因的角度觀察、果的角度觀察，還有從它靠因緣的角度觀察，不管從什麼角度觀察，都不是自性而生的。

### **(149) 自性不成滅，有法性亦無。是故諸眾生，畢竟無生滅。**

既然不是「自性而生」的話，那麼滅也不是「自性而滅」的，所以一四九偈「破滅有自性」就比較容易了，因為生不是「自性而生」的話，滅也就不是「自性而滅」。

上次講的平等性分十個，在這十個平等性裡面，第三個是非自性生或無自性生，就是「無生平等性」。在這十個平等性裡面，「無生平等性」是最難的、最主要的。這十個平等性都是空性，在這十個空性裡面，最主要、最難的地方就是「無生平等性」，如果我們理解「無生平等性」的話，其它就都非常容易理解了。

附注：十平等性

1. 無相平等性
2. 無體平等性
3. 無生平等性
4. 無起平等性
5. 遠離平等性
6. 本來清淨故平等性
7. 無戲論故平等性
8. 無取無捨故平等性
9. 切法如幻等諸喻故平等性
10. 一切法有無不二故平等性

《中論》前面的禮讚當中，「無生無滅」等八個裡面，最難的地方也是「無生」，這是一樣的。十個平等性裡面的「無生平等性」跟現在講的八個裡面最難的「無生」，這兩個是一樣的，是最難的。所以龍樹菩薩在《中論》開頭就講「無生」的解釋，原因就在這裡。「無生」解釋完了，「無滅」就容易了。同樣的，寂天菩薩在前面就一直講無生（無自性而生），後面的無滅就容易了。

「自性不成滅，有法性亦無」，藏文的「提瘡」這裡好像沒有翻譯出來，藏文的「提瘡」是連接前面的。前面的「無生」已經講完了，「提瘡」就是『如前面的』，也就是：「生」不是「自性而生」的話，「滅」也就不是「自性而滅」。「自性不成滅」是比較容易懂的。會滅的也好，會生的也好，都不是有自性的，生的時候也不是有自性而生，滅的時候也不是自性而滅。會生的、會滅的一切法都沒有自性，所以「有法性亦無」。

「是故」就是把前面的當理由，會生會滅的一切法不是有自性的，這些都是無自性的，「是故」就是「因為這樣的緣故」，我們眾生也是如此，看

起來生死輪迴也是有自性的樣子，又會生又會死，好像是一個很堅定存在的樣子，事實上，這些也是完全沒有自性的。會生會滅的一切法沒有自性的話，那麼我們本身怎麼會是自性而生？又怎麼會是自性而滅呢？「是故諸眾生，畢竟無生滅」，所以一切眾生的生滅都是無自性的，我們「生」不是自性而生的，「滅」也不是自性而滅的。

### **(150) 眾生如夢幻，究時同芭蕉。涅槃不涅槃，其性悉無別。**

前面講的時候，並沒有特別舉出「眾生」，而是一個法的道理，就法生滅的情況一直講，法的生、滅，不是自性而生、自性而滅的。同樣的，我們眾生也不可能有另外一種生滅的情況，眾生生滅的情況也一樣，完全沒有自性的。

剛剛前面是講我們輪迴的眾生，生滅不是自性而生、自性而滅，生滅的輪迴不是有自性而存在的，不只輪迴不是自性而存在而已，涅槃也是無自性。「**結成輪涅不二**」，所以輪迴跟涅槃是不二，也就是平等性。

這裡是「眾生如夢幻，究時同芭蕉」，前面有講過龍樹菩薩的《般若七十論》裡面，夢是無自性生的一個比喻，幻化是無自性住的一個比喻，乾闥婆城是無自性滅的一個比喻。這裡用夢來比喻眾生，眾生的輪迴是無自性而生的，就如同夢幻一般。「究時」就是研究、觀察它的時候，看起來它是有自性的樣子，而觀察它的時候是沒有自性的，就如同芭蕉一樣。

再來是涅槃跟不涅槃，不涅槃就是輪迴，涅槃跟輪迴也一樣，如夢或如芭蕉，並不是輪迴才是這樣而涅槃不是這樣，涅槃跟輪迴都是如夢、如芭蕉一樣，這兩個體性是一樣的，所以「其性悉無別」，它們的自性是沒有區別的。

到這個階段，應該是一個結論，生死輪迴裡面是完全沒有自性的，涅槃是完全沒有自性的，任何一個法都是完全沒有自性的，要有這種感覺，到這個階段就已經成立法無我了。

後面是：空性的法那麼殊勝的話，我們就要努力、精進的去學習這個法。我們得到人身應該要歡喜，現在接觸到空性的法，還要更歡喜，還要更精進的去修。這樣的鼓勵是後面的階段，這個階段並不是那麼多，一堂課應該就可以講完了。